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监事会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1 栋 14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琼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尚颀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参与投资该基金，可以借助专业机构的经验、能力及资源，发挥基金的资金优势，有利于整合社会资本和优势资源，将对公司今后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